

连州市人民政府

连府函〔2025〕74号

连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收回连州市丰阳镇 人民政府名下 1789.71 平方米国有 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收回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名下 1789.71 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请示》（连自然资〔2025〕146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你局所请。请你局依法依规完善相关手续。

连州市人民政府

2025 年 5 月 26 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